

# 武汉理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文件

院学字〔2025〕08号



## 关于给予孙宇轩等2名同学学院通报表扬的决定

材料学院各班级：

在2024-2025学年学院招生宣传工作中，孙宇轩等同学积极参与，主动担当，高质量完成学院宣传视频剪辑，为学院招生宣传工作提供了有力支持。为表彰先进，经学院研究讨论，决定给予孙宇轩等2同学（名单附后）院级通报表扬。希望全院学生以他们为榜样，积极参与学院的各项工作，凝聚力量，共同推进学院高质量发展。

附：通报表扬名单（2人）：

孙宇轩      邢    越

武汉理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

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

